

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0]00446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54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0]004463号

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布吉供水”)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布吉供水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布吉供水，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所述，根据《合资经营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合同书》及《补充协议》、《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章程》，布吉供水的合资经营期限至2020年3月8日止。根据2020年3月26日股东会决议，在布吉供水合资经营期限合同期限届满后，设立三个月过渡期暨延长布吉供水商事主体登记

及备案之营业期限三个月，过渡期的期限从2020年3月9日起至2020年6月8日止。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布吉供水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布吉供水管理层负责评估布吉供水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布吉供水、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布吉供水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布吉供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布吉供水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布吉供水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薛祈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德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0,391,209.15	45,769,334.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20,249,441.10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3	7,626,289.19	5,711,194.56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注释4	719,251.83	484,579.24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11,733,589.14	10,275,433.80
存货	注释6	1,790,554.42	1,878,779.69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7	10,000,0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72,510,334.83	64,119,321.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注释8	326,801,788.84	321,291,300.13
在建工程	注释9	11,050,740.19	5,156,323.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注释10	25,128,285.40	25,944,851.6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1	8,207,903.92	8,009,069.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1,188,718.35	360,401,544.13
资产总计		443,699,053.18	424,520,866.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2	-	37,4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注释13	35,297,518.77	35,286,942.52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4	8,011,264.68	5,929,780.60
应交税费	注释15	9,154,548.58	9,558,603.46
其他应付款	注释16	144,995,906.99	126,117,210.7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97,459,239.02	214,302,537.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注释17	274,615.50	371,538.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释18	4,219,741.29	4,225,741.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94,356.79	4,597,279.83
负债合计		201,953,595.81	218,899,817.1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19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20	28,681,153.73	28,681,153.7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注释21	27,598,272.29	27,598,272.29
未分配利润	注释22	155,466,031.35	119,341,622.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745,457.37	205,621,048.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3,699,053.18	424,520,866.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23	332,116,962.15	316,938,990.71
减：营业成本	注释23	246,962,909.68	237,391,688.89
税金及附加	注释24	1,772,222.15	1,764,626.76
销售费用	注释25	6,912,538.42	6,224,970.07
管理费用	注释26	28,150,072.52	23,735,361.16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注释27	2,042,148.77	2,658,743.68
其中：利息费用		2,178,660.65	3,610,446.30
利息收入		504,498.61	640,815.60
加：其他收益	注释28	96,923.04	1,211,508.30
投资收益	注释29	265,490.51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释30	249,441.10	-
信用减值损失	注释31	(571,749.17)	-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32	-	(316,884.76)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33	4,000.00	(207,284.79)
二、营业利润		46,321,176.09	45,850,938.90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4	72,398.54	412,057.79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5	169,658.50	262,795.51
三、利润总额		46,223,916.13	46,000,201.18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36	10,099,507.66	11,563,091.90
四、净利润		36,124,408.47	34,437,109.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6,124,408.47	34,437,109.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124,408.47	34,437,109.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0,353,985.56	326,159,027.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8	23,756,386.51	2,026,74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110,372.07	328,185,770.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425,459.61	202,996,495.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069,599.71	27,758,664.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09,387.75	23,469,651.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8	16,236,190.18	159,209,50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140,637.25	413,434,31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69,734.82	(85,248,540.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496.7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95,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95,496.72	495,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652,330.78	40,159,662.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652,330.78	40,159,662.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56,834.06)	(39,663,962.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7,4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8	4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	37,4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410,000.00	49,912,512.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475,026.21	3,610,446.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91,026.21	53,522,958.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91,026.21)	(16,112,958.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78,125.45)	(141,025,461.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69,334.60	186,794,796.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38	20,391,209.15	45,769,334.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28,681,153.73	-	-	27,598,272.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28,681,153.73	-	-	27,598,272.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 其他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6. 其他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 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28,681,153.73	-	-	27,598,272.29
						155,466,031.35
						241,745,437.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28,681,153.73	-	-	23,951,95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28,681,153.73	-	-	23,951,959.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2,419,532.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4,437,109.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 其他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3,646,312.45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3,646,312.45
3. 其他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6. 其他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 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28,681,153.73	-	-	27,598,272.29
						119,341,622.88
						205,621,048.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名称：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曾用名：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镇自来水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镇沙湾自来水厂大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镇沙湾自来水厂大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192481258H

法定代表人：李国田

(二) 营业期限有限的特殊企业信息

经营期限：自 1992 年 9 月 18 日起至无固定期限。

(三)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一般经营项目是：自来水工程安装维修，水暖器材购销。许可经营项目是：
集中式供水。集中式供水（《卫生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5 月 4 日）；自来水工程安装
维修，水暖器材购销。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
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
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
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
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 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 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 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 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 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 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 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 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 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 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內出售或回购; 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 属于衍生工具, 但是, 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 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 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 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 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 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 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 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 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 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 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

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七）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六）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单项金额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1 账龄风险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 合并范围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单独测试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预计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八)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六）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单项金额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对其他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1 账龄风险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 合并范围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单独测试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九)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或五五摊销法摊销。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年	5	2.71—4.75
供水管网	年限平均法	15 年	5	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年	5	6.33—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2 年	5	7.92—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7 年	5	13.57—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7 年	5	13.57—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二)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三)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和土地使用权。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国土部门土地出让协议
软件	5-10 年	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五)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自来水供应销售收入确认依据：按月依据各类签约用户当期用水量记录及对应的用水单价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所有政府补助项目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十)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一)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二十二)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 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 属于费用性支出的, 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 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 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同时, 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三)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调整利润表项目等。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 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 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列报变更前金额	影响金额	列报变更后金额	备注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5,711,194.56	5,711,194.5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711,194.56	(5,711,194.56)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35,286,942.52	35,286,942.5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5,286,942.52	(35,286,942.52)	---	

(二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 号要求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及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

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自来水销售收入	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160.77	6,022.71
银行存款	20,386,048.38	45,763,311.89
合计	20,391,209.15	45,769,334.60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20,249,441.10	---
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其他-银行理财产品	20,249,441.10	---
合计	20,249,441.10	---

交易性金融资产说明：兴业银行金雪球-优先 5 号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3001 款：收益递增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该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不是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故将该产品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中，理财产品本金为 20,000,000.00 元，249,441.10 元为 2019 年持有期间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891,717.87	5,883,935.21
1—2 年	8,556.79	---
2—3 年	---	202,426.85
3 年以上	1,936,641.55	1,734,214.70
小计	9,836,916.21	7,820,576.76
减：坏账准备	2,210,627.02	2,109,382.20
合计	7,626,289.19	5,711,194.5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734,214.70	17.63	1,734,214.70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102,701.51	82.37	476,412.32	5.88	7,626,289.19
其中：组合 1 账龄风险	8,102,701.51	82.37	476,412.32	5.88	7,626,289.19
合计	9,836,916.21	100.00	2,210,627.02	22.47	7,626,289.1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734,214.70	22.18	1,734,214.70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086,362.06	77.82	375,167.50	6.16	5,711,194.56
其中：组合 1 账龄风险	6,086,362.06	77.82	375,167.50	6.16	5,711,194.56
合计	7,820,576.76	100.00	2,109,382.20	26.97	5,711,194.56

3.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龙岗区布吉胜立塑胶加工厂	572,634.65	572,634.65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南岭黄金路 41/43/45 号	351,027.05	351,027.05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港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三联分公司	273,213.60	273,213.6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隆东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0,896.30	190,896.3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银龙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20,494.35	120,494.35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龙岗区永隆五金厂	23,799.30	23,799.3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南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158.00	13,158.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宝安豪兴鞋业有限公司	12,139.75	12,139.75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龙岗区公路局粤长通工程有限公司	7,962.50	7,962.5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168,889.20	168,889.2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34,214.70	1,734,214.70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组合 1 账龄风险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891,717.87	394,585.89	5.00
1—2 年	8,556.79	855.68	10.00
2—3 年	---	---	20.00
3 年以上	202,426.85	80,970.74	40.00
合计	8,102,701.51	476,412.31	5.88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734,214.70	---	---	---	---	1,734,214.7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75,167.50	101,244.82	---	---	---	476,412.32
其中：组合 1 账龄风险	375,167.50	101,244.82	---	---	---	476,412.32
合计	2,109,382.20	101,244.82	---	---	---	2,210,627.02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龙岗区布吉胜立塑胶加工厂	572,634.65	5.82	572,634.65
南岭黄金路 41/43/45 号	351,027.05	3.57	351,027.05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市港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三联分公司	273,213.60	2.78	273,213.60
深圳市坂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26.85	2.06	80,970.74
深圳市隆东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0,896.30	1.94	190,896.30
合计	1,590,198.45	16.17	1,468,742.34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期末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4,672.59	32.63	484,579.24	100.00
1 至 2 年	484,579.24	67.37	---	---
合计	719,251.83	100.00	484,579.2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丹竹头股份合作公司	697,638.10	97.00	2018 年、2019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深圳市斯瑞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1,593.73	3.00	2019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大众阀门集团有限公司	20.00	---	2019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719,251.83	100.00		

3. 预付款项的其他说明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1,733,589.14	10,275,433.80
合计	11,733,589.14	10,275,433.80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282,874.58	4,286,064.69
1 至 2 年	1,291,741.52	1,627,146.26
2 至 3 年	618,530.98	354,818.72
3 年以上	11,680,830.54	10,677,288.26
小计	18,873,977.62	16,945,317.93
减：坏账准备	7,140,388.48	6,669,884.13
合计	11,733,589.14	10,275,433.8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关联方往来款	14,777,758.27	13,010,135.36
押金	59,222.00	69,222.00
代垫费用	744,553.22	602,910.78
工程款	2,692,984.46	2,066,212.39
消防栓维护费	339,827.50	939,390.40
代收代缴	228,200.06	226,014.89
个人往来	31,432.11	31,432.11
合计	18,873,977.62	16,945,317.93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418,163.82	---	3,251,720.31	6,669,884.13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6,669,884.13
一转入第二阶段	---	---	---	---
一转入第三阶段	---	---	---	---
一转回第二阶段	---	---	---	---
一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470,504.35	---	---	470,504.35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3,888,668.17	---	3,251,720.31	7,140,388.4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7,362,949.88	3 年以上	39.01	2,945,179.95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镇人民政府	应收暂付款	954,397.20	3 年以上	5.06	954,397.20
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714,912.42	1 年以内	0.89	8,373.98
			1-2 年	2.9	54,743.28
深圳市龙岗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应收暂付款	339,827.50	1 年以内	1.80	16,991.38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应收暂付款	330,000.00	3 年以上	1.75	330,000.00
合计		9,702,087.00		51.41	4,309,685.79

5. 其他应收款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七、（三）关联方交易。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90,554.42	---	1,790,554.42	1,878,779.69	---	1,878,779.69
合计	1,790,554.42	---	1,790,554.42	1,878,779.69	---	1,878,779.69

公司存货无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未计提跌价准备。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理财款	10,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0	---

该理财产品为公司向民生银行坂田支行购买 1,000.00 万元的大额定期存单，起息日是 2019/9/20，年化率为 3%。

注释8.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26,801,788.84	321,291,300.1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26,801,788.84	321,291,300.13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供水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2,694,097.56	191,827,495.19	78,629,090.56	4,465,994.50	9,529,670.20	577,146,348.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6,144,245.68	6,111,479.38	1,377,649.17	373,686.05	1,118,302.00	25,125,362.28
购置	14,999,245.68	2,798,056.14	1,377,649.17	373,686.05	1,118,302.00	20,666,939.04
在建工程转入	1,145,000.00	3,313,423.24	---	---	---	4,458,423.2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32,630.00	32,630.00
报废	---	---	---	---	32,630.00	32,630.00
4. 期末余额	308,838,343.24	197,938,974.57	80,006,739.73	4,839,680.55	10,615,342.20	602,239,080.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4,057,875.45	111,471,222.61	41,097,728.23	1,596,376.83	7,631,844.76	255,855,047.88
2. 本期增加金额	7,931,626.32	6,689,371.55	4,133,735.13	417,257.31	441,251.76	19,613,242.07
本期计提	7,931,626.32	6,689,371.55	4,133,735.13	417,257.31	441,251.76	19,613,242.0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30,998.50	30,998.50
报废	---	---	---	---	30,998.50	30,998.50
4. 期末余额	101,989,501.77	118,160,594.16	45,231,463.36	2,013,634.14	8,042,098.02	275,437,291.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本期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6,848,841.47	79,778,380.41	34,775,276.37	2,826,046.41	2,573,244.18	326,801,788.84
2. 期初账面价值	198,636,222.11	80,356,272.58	37,531,362.33	2,869,617.67	1,897,825.44	321,291,300.13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统建楼（三层）	251,378.43	历史遗留原因
沙湾水厂办公楼、宿舍楼检测中心	1,043,490.54	历史遗留原因
一水厂一期房屋建筑物	446,190.51	历史遗留原因
一水厂二期房屋建筑物	2,230,112.00	历史遗留原因
二水厂一期房屋建筑物	6,183,971.76	历史遗留原因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三水厂房屋建筑物	25,029,354.27	三水厂办公楼未建成
停车场和员工宿舍	79,620.80	历史遗留原因
合计	35,264,118.31	

注释9.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050,740.19	5,156,323.24
工程物资	---	---
合计	11,050,740.19	5,156,323.24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管网工程	8,177,494.71	---	8,177,494.71	3,850,423.24	---	3,850,423.24
污水脱水系统工程	2,151,245.48	---	2,151,245.48	877,500.00	---	877,500.00
坂雪岗水厂及其他	722,000.00	---	722,000.00	428,400.00	---	428,400.00
合计	11,050,740.19	---	11,050,740.19	5,156,323.24	---	5,156,323.2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余额
管网工程	3,850,423.24	7,640,494.71	3,260,775.00	52,648.24	8,177,494.71
污水脱水系统工程	877,500.00	1,273,745.48	---	---	2,151,245.48
坂雪岗水厂及其他	428,400.00	1,598,600.00	1,145,000.00	160,000.00	722,000.00
合计	5,156,323.24	10,512,840.19	4,405,775.00	212,648.24	11,050,740.19

注释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530,228.60	2,358,464.00	31,888,692.6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购置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29,530,228.60	2,358,464.00	31,888,692.6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725,250.09	1,218,590.83	5,943,840.92
2. 本期增加金额	590,722.68	225,843.60	816,566.28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本期计提	590,722.68	225,843.60	816,566.2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5,315,972.77	1,444,434.43	6,760,407.20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214,255.83	914,029.57	25,128,285.40
2. 期初账面价值	24,804,978.51	1,139,873.17	25,944,851.68

2. 无形资产说明

本公司期末逐项检查表明,无形资产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置丹竹头水厂供水管网款	6,768,896.00	6,768,896.00
预付购置其他设备款	1,439,007.92	1,044,959.34
合计	8,207,903.92	8,009,069.08

预付购置丹竹头水厂供水管网款:根据深圳市和龙岗区相关文件的要求,为了加强城市供水管理,保障城市供水安全,公司2018年4月12日与深圳市丹竹头股份合作公司签订的《南湾街道丹竹头水厂供水管网资产补偿移交协议书》,协议约定将丹竹头水厂供水范围内由深圳市丹竹头股份合作公司投资建设及管理的DN100及以上供水管网(含供水主干管网、设备及设施)的所有权及管理权整体移交给公司。根据协议书双方确定的补偿款总额为8,461,120.00元,协议签订生效后支付80%的补偿款,即为6,768,896.00元,待供水管网资产和供水业务全部移交完成后二个月内支付剩余的款项。公司于2018年支付了第一笔款,截止报告日,暂未完成供水管网资产和供水业务的全部移交。

注释1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借款	---	37,410,000.00
其中:信用借款	---	37,410,000.00
合计	---	37,410,000.00

注释13.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1,593,386.36	23,806,891.30
购买原材料款项	13,586,220.41	11,480,051.22
其他	117,912.00	---
合计	35,297,518.77	35,286,942.52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深圳市横岗自来水有限公司	3,237,957.82	货款暂未结算
汕头市金砂建筑总公司	3,481,495.00	工程款暂未结算
深圳市麒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97,205.72	工程款暂未结算
河南科兴建设有限公司	1,350,330.00	工程款暂未结算
深圳市晟楷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15,300.00	工程款暂未结算
深圳市粤源实业有限公司	4,025,898.60	工程款暂未结算
合计	16,408,187.14	

2. 应付账款说明

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注释1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929,780.58	37,356,033.68	35,274,549.60	8,011,264.6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2	1,957,519.75	1,957,519.75	0.02
合计	5,929,780.60	39,313,553.43	37,232,069.35	8,011,264.6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58,886.81	32,379,359.22	30,215,175.14	7,823,070.89
职工福利费	---	2,792,146.03	2,792,146.03	---
社会保险费	---	1,044,636.62	1,044,636.62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964,896.29	964,896.29	---
工伤保险费	---	31,310.96	31,310.96	---
生育保险费	---	48,429.37	48,429.37	---
住房公积金	---	1,122,065.21	1,122,065.21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0,893.77	17,826.60	100,526.60	188,193.77
合计	5,929,780.58	37,356,033.68	35,274,549.60	8,011,264.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0.02	1,920,935.69	1,920,935.69	0.02
失业保险费	---	36,584.06	36,584.06	---
合计	0.02	1,957,519.75	1,957,519.75	0.02

注释15.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10,772.23	369,620.52
企业所得税	7,919,843.50	8,586,735.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406.89	55,693.70
个人所得税	115,829.65	101,594.22
教育费附加	25,888.67	39,781.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259.11	---
土地使用税	---	405,178.12
印花税	4,548.53	---
合计	9,154,548.58	9,558,603.46

注释16.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438,800.00	4,259,406.73
应付股利	37,008,426.39	62,850,568.57
其他应付款	103,548,680.60	59,007,235.41
合计	144,995,906.99	126,117,210.71

(一)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61,086.73
集资款利息	4,438,800.00	4,198,320.00
合计	4,438,800.00	4,259,406.73

(二)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511,379.24	30,353,521.42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497,047.15	32,497,047.15
合计	37,008,426.39	62,850,568.57

(三)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816,996.99	2,887,159.32
固定资产建造及改造工程款	2,808,527.50	13,003,227.90
内部往来	46,343,355.78	3,803,558.99
代收排污费及垃圾清理费	29,258,545.05	19,722,172.59
其他应付、暂收款	18,848,363.11	17,041,997.06
节水准备金	3,472,892.17	2,549,119.55
合计	103,548,680.60	59,007,235.41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龙岗区财政局	1,833,058.71	政府项目，未验收未付款
深圳市坂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47,906.00	未结算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镇人民政府	1,200,000.00	未结算
罗湖建筑公司（郑利豪）	4,671,019.98	未结算
合计	9,651,984.69	

3. 其他应付款说明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七、（三）关联方交易。

注释17.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71,538.54	---	96,923.04	274,615.50	详见表 1
合计	371,538.54	---	96,923.04	274,615.50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智能供水漏损智能管理系统项目	371,538.54	---	---	96,923.0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71,538.54	---	---	96,923.04	

注释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集资款	4,219,741.29	4,225,741.29
合计	4,219,741.29	4,225,741.29

注释19.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0	---	---	21,000,000.00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	---	---	9,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注释2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28,681,153.73	---	---	28,681,153.73
合计	28,681,153.73	---	---	28,681,153.73

注释2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432,553.70	---	---	15,432,553.70
任意盈余公积	12,165,718.59	---	---	12,165,718.59
合计	27,598,272.29	---	---	27,598,272.29

注释2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341,622.88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9,341,622.8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124,408.4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466,031.35	—

注释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6,129,424.47	241,275,824.84	310,746,340.14	233,726,193.81
其他业务	5,987,537.68	5,687,084.84	6,192,650.57	3,665,495.08
合计	332,116,962.15	246,962,909.68	316,938,990.71	237,391,688.89

2.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万科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第五园物业服务中心	11,989,551.62	3.68
佳兆业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桂芳园管理处	9,318,120.11	2.86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4,458,699.62	1.37
深圳市金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阳光花园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4,074,233.33	1.25
深圳市诚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856,661.26	1.18
合计	33,697,265.94	10.34

注释2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8,923.21	653,990.8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492,087.97	467,136.35
房产税	261,284.56	261,284.52
土地使用税	243,334.51	355,946.52
印花税	81,152.83	22,446.80
其他	5,439.07	3,821.68
合计	1,772,222.15	1,764,626.76

注释25.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72,049.51	5,374,769.63
广告费、宣传费	---	16,700.00
折旧费	154,015.16	136,840.94
业务招待费	1,675.00	5,670.00
办公费	192,337.00	124,519.00
差旅费	---	92.00
车辆使用费	10,212.78	27,776.90
租赁及水电费	312,661.34	301,428.10
其他	269,587.63	237,173.50
合计	6,912,538.42	6,224,970.07

注释2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433,734.48	15,659,732.40
折旧费	1,031,332.07	951,027.49
无形资产摊销	816,566.28	784,567.56
业务招待费	1,256,938.78	2,056,980.6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562,292.87	679,343.71
租赁、水电、物业管理费	31,898.92	252,888.52
车辆使用费	498,786.39	483,755.39
审计/评估费/咨询费	1,981,430.94	1,453,670.56
律师费、诉讼费	250,044.20	92,026.80
修理费	169,292.00	479,869.05
清理费	99,414.00	67,659.50
差旅费	100,460.49	32,213.50
劳保费	50,750.00	58,618.00
交通费	3,744.06	5,729.16
财产保险费	518,165.08	570,203.60
通讯费	99,208.09	6,153.70
其他	246,013.87	100,921.6
合计	28,150,072.52	23,735,361.16

注释27.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78,660.65	3,610,446.30
减：利息收入	504,498.61	640,815.60
汇兑损益	---	---
银行手续费	367,986.73	239,112.98
其他	---	(550,000.00)
合计	2,042,148.77	2,658,743.68

注释28.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96,923.04	1,211,508.30
合计	96,923.04	1,211,508.30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智能供水漏损智能管理系统项目	96,923.04	96,923.04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扶持资金	---	1,026,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	39,353.6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	49,231.6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6,923.04	1,211,508.30	

注释2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5,490.51	---
合计	265,490.51	---

注释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9,441.10	---
合计	249,441.10	---

注释3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71,749.17)	---
合计	(571,749.17)	---

注释3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	(316,884.76)
合计	---	(316,884.76)

注释3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4,000.00	(207,284.79)
合计	4,000.00	(207,284.79)

注释3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滞纳金收入	---	25,732.95
其他	72,398.54	386,324.84
合计	72,398.54	412,057.79

注释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31.50	12,605.51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31.50	12,605.51
非常损失	88,770.00	---
罚款支出	---	30,000.00
其他	79,257.00	220,190.00
合计	169,658.50	262,795.51

注释3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099,507.66	11,563,091.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10,099,507.66	11,563,091.90

注释37.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96,923.04	96,923.04	详见附注五注释 28
合计	96,923.04	96,923.04	

注释38.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	1,114,585.26
利息收入	504,498.61	---
代收代支款项	21,190,538.02	---
集团以内股份以外单位往来款	469,123.79	---
其他	1,592,226.09	912,157.82
合计	23,756,386.51	2,026,743.0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	20,214,954.28
集团以内股份以外单位往来款	9,216,451.95	138,731,750.75
办公费	4,740,167.31	---
其他	2,279,570.92	262,795.51
合计	16,236,190.18	159,209,500.54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部公司筹资	40,000,000.00	---
合计	40,000,000.00	---

注释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124,408.47	34,437,109.28
加：信用减值损失	571,749.17	---
资产减值准备	---	316,884.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613,242.07	18,443,070.09
无形资产摊销	816,566.28	784,567.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000.00)	207,284.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1.50	12,605.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9,441.10)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78,660.65	3,610,446.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5,490.51)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225.27	(444,201.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79,671.73)	(9,946,973.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273,854.75	(132,669,333.3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69,734.82	(85,248,540.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391,209.15	45,769,334.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769,334.60	186,794,796.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78,125.45)	(141,025,461.7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391,209.15	45,769,334.60
其中：库存现金	5,160.77	6,022.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386,048.38	45,763,311.8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91,209.15	45,769,334.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六、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	---	20,249,441.10	20,249,441.10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3）其他—银行理财产品	---	---	20,249,441.10	20,249,441.1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	---	---	---
资产合计	---	---	20,249,441.10	20,249,441.10

（三）公允价值确定的依据

根据《兴业银行金雪球—优先 5 号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3001 款产品协议书》，非保本浮动收益型，该理财计划以单笔购买的理财金额为单位，根据每笔理财资金、每笔理财资金的实际理财期间以及相应档期的理财收益率计算单笔理财收益，单笔理财收益=单笔理财金额*理财期间*相应档期的理财收益率/365；2019 年 8 月 14 日公司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电子银行渠道认购兴业银行金雪球—优先 5 号非保本浮动

收益型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3001 款产品，认购金额为 6,000,000.00 元，2019 年 9 月 4 日认购金额为 4,000,000.00 元，以及 2019 年 9 月 20 日认购金额为 10,000,000.00 元。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笔理财产品剩余理财本金 20,000,000.00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笔理财产品的市场公允价值 = $6,000,000.00 + 4,000,000.00 + 10,000,000.00 + 6,000,000.00 * (3.4\% * 14 + 3.5\% * 7 + 3.8\% * 39 + 4.1\% * 80) / 365 + 4,000,000.00 * (3.4\% * 14 + 3.5\% * 7 + 3.8\% * 39 + 4.1\% * 59) / 365 + 10,000,000.00 * (3.4\% * 14 + 3.5\% * 7 + 3.8\% * 39 + 4.1\% * 43) / 365 = 20,249,441.10$ 元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	股份有限公司	40,249.17	70.00	70.00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达尔”）系于 1994 年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在深圳康达尔实业总公司的基础上进行股份制改组，由深圳市龙岗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于 1994 年 11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1809577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熊伟。

康达尔公司是集房地产开发、饲料生产、自来水供应、公共交通运输、商业贸易、养殖业、房屋及土地租赁、物业管理、金融等多种产业于一体的多元化集团公司。经营范围为：养殖鸡、鸡苗、禽蛋、生产制造肉制品、饮料、鸡场设备、自酿鲜啤、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非银行金融业（以主管部门审批为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主营业务为：饲料生产、自来水供应、房地产开发、公共交通运输、商业贸易、养殖业、房屋及土地租赁、物业管理、金融等。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陈华

京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基集团）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陈华持股 90%，陈辉持股 10%。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京基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康达尔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71.5%。康达尔公司控股股东为京基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陈华先生。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股东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股东的母公司
深圳市布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原子公司
深圳市康达尔都市农场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深圳市康达尔前海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三) 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成品水	29,862,194.55	31,262,464.81
合计		29,862,194.55	31,262,464.81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64,316.07	264,316.07	264,316.07	264,316.07
	深圳市布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362,949.88	2,945,179.95	7,362,949.88	2,945,179.95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	---	899.20	---
	合计	7,627,265.95	3,209,496.02	7,628,165.15	3,209,496.02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159,614.43	621,837.64
	深圳市康达尔都市农场有限公司	67,441.59	65,421.59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116,299.76	3,116,299.76
	合计	46,343,355.78	3,803,558.99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0 年 1 月 9 日，公司组织召开了董事会和股东会，形成了《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和《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决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内容为：公司 2018 年度全年净利润 34,437,109.28 元，扣除须上缴平衡账户的超收益资金 11,139,841.46 元后，公司 2018 年净利润为 23,297,267.82 元，提取相应公积金后，可供股东分配利润金额为 18,637,814.26 元。股东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70%，向其分配股利 13,046,469.98 元；股东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0%，向其分配股利 5,591,344.28 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根据《合资经营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合同书》及《补充协议》、《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的合资经营期限至 2020 年 3 月 8 日止。根据 2020 年 3 月 26 日股东会决议，在公司合资经营期限合同期限届满后，设立三个月过渡期暨延长公司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之营业期限三个月，过渡期的期限从 2020 年 3 月 9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8 日止，该决议不涉及对原来《合资经营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合同书》及《补充协议》任何条款的实质性变更或修改，也与《合资经营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合同书》及《补充协议》所约定的任何条款及其解释和适用条件无关，在过渡期，公司及股东双方将确保供水区域的供水安全和供水稳定、有义务确保公司的员工队伍稳定。

2、根据深发改[2017]898 号文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自来水价格平衡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自来水企业净资产收益超过 8%，超过部分的收益划入平衡账户。自来水企业的净资产收益率低于 6%，可以申请从平衡账户支出资金。净资产收益率由深圳市价格认证中心每年对自来水企业上一年度经营情况开展定期成本监审核定。截至报告日，由于 2019 年的净资产收益暂未由深圳市价格认证中心监审核定，与平衡账户之间的结算金额暂未确定。

深圳市布吉供水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7-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雄、梁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2020年01月16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 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号：01

发证时间：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